

证券代码：831175

证券简称：派诺科技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7日以电话、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健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间、召集人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珠海兴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持有的珠海兴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诺能源”）2.16%股权转让给兴诺能源原股东何立林；将持有的兴诺能源2.24%股权转让给兴诺能源原股东王斌；将持有的兴诺能源2%股权转让给杨明理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有银行贷款结构情况，结合公司流动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140,000,000.00元，本次贷款拟由公司自有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具体贷款和担保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有银行贷款结构情况，结合公司流动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贷款拟由公司自有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具体贷款和担保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珠海兴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因生产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申请的20,000,000.00元综合授信，由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珠海兴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因生产发展需要向招商银行珠海分行申请的20,000,000.00元综合授信，由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具体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抵押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具体贷款和担保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具备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融资额度不超过40,000,000.00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业务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文件。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管理业务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